

文藻外語大學德國語文系課程規劃小組設置要點

民國 95 年 02 月 15 日系務會議通過
民國 98 年 05 月 27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98 年 09 月 10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99 年 05 月 27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99 年 07 月 12 日教務會議通過
民國 102 年 09 月 0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102 年 11 月 28 日院務會議通過
民國 103 年 01 月 23 日校長核定通過

- 一、本系為依照培育目標規劃相關課程，特設立德國語文系課程規劃小組(以下簡稱本小組)。
- 二、系主任為本小組當然委員，另由系主任遴選系上 4 至 6 位教師擔任委員，任期 1 年。系主任應於系務會議中報告本小組成員及本小組所做之各項決議。
- 三、本小組職掌如下：
 - (一) 規劃本系課程發展方向。
 - (二) 規劃本系課程地圖內容，包含課程綱要、課程目標、對應之產業別與知能、對應之升學領域與知能、各年級配對能力指標等。
 - (三) 初審本系每學期上傳之教學綱要。
 - (四) 初審本系每學期網路輔助教學課程內容。
 - (五) 初審本系新設課程。
 - (六) 初審本系遠距教學課程。
 - (七) 規劃本系輔系、雙主修、學程相關課程及修習規定。
 - (八) 規劃本系抵免相關辦法。
 - (九) 初審其他與課程相關之重要事項。
- 四、本小組召開會議時，應有全體成員三分之二(含)以上出席，議決事項應有出席成員二分之一(含)以上同意，方得為通過。委員公出或請假不得由其他人員代理。
- 五、本小組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、學生代表、校友代表、業界代表或校內外學者列席。
- 六、本小組議決事項及結果應視內容提報系務會議審議。
- 七、本小組設置要點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，並陳報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